国家税务总局景德镇市税务局

分类：A

签发：余立中 景税字〔2021〕3号

关于对市政协十三届六次会议

第011号提案的答复

民革景德镇市委员会：

贵单位提出的关于“加大对本土企业扶持助推我市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的建议”的提案已收悉，提案中指出了我市本土民营企业发展存在的几个主要问题，同时针对税务部门如何加大对本土企业扶持力度，助推我市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提出两点具体建议，我局认真研究后现答复如下：

1. 关于“以减免税赋的办法加大补助力度”建议的答复

按照我国现行税收立法制度，税收的开征、停征以及减税、免税、退税、补税，依照法律或法律授权制定的行政法规的规定执行。景德镇市税务局及下属各级税务机关均无权制定税费减免政策，对现有的政策也无权扩大适用范围、减免力度、减免期限。近年来国务院、上级税务部门多次出台各类减税降费优惠政策和举措，为支持广大市场主体抵御全球经济下行、新冠疫情蔓延的不利影响，保障正常经营、稳健发展、做大做强提供了诸多实实在在的政策支持。我市各级税务机关严格落实减税降费各项政策举措，确保政策全面、及时、准确的送到所有纳税主体手中，今年截至8月底，全市范围新增减税降费2.23亿元。减税降费各项政策的落实，为助力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打入一针强心剂，全市各级税务机关确保各项政策公平公正落实，不论是本土企业还是外来企业，不论是公有制企业还是民营企业，只要是符合政策规定的市场主体，均一视同仁无差别享受政策、提供服务，杜绝出现区别对待的情况。全市各级税务机关有力落实各项减税降费政策，为本土民营企业缓解资金压力，优化营商环境，助力企业发展壮大，做出了积极贡献。

为依法依规、落实落细国家税收相关法律法规和近年来各项减税降费政策，支持疫情防控和社会经济发展，市税务局结合当前工作实际，分解细化上级优惠政策，先后公布《国家税务总局景德镇市税务局助力疫情防控 促进经济发展18条税收政策服务措施》、《国家税务总局景德镇市税务局关于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的实施方案》、《国家税务总局景德镇市税务局关于支持景德镇国家陶瓷文化传承创新试验区发展若干税收举措》、《国家税务总局景德镇市税务局关于实施支持和服务全市工业倍增三年行动18条措施》等方案举措，以落实落细优惠政策、改进完善征管机制和优化升级纳税服务等方面为立足点，围绕打造“3+1+X”特色产业体系和“三个千亿”工程为出发点，重点服务景德镇国家陶瓷文化传承创新试验区发展、支持工业制造业壮大、助力市场主体稳步成长，内容涵盖帮扶企业发展、激励科技创新、支持人才培育、鼓励大众创业等方面。全市税务系统积极宣传狠抓落实，全力支持我市产业发展升级、培优育强，为实现景德镇高质量跨越式发展作出积极贡献。在今后的工作中，市税务局将持续完善政策的落实和执行，不断推出符合地方特色的服务举措，为加大对本土企业扶持、助推我市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贡献税务力量。

二、关于“在税收政策上，对超额税收可以予以奖励”建议的答复

全市各级税务机关一贯坚持依法治税、强化税收征管，根据纳税人实际经营情况和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征收税款。在实际工作中，税务部门对税款缴纳增速快、纳税贡献大等各类优质纳税人有成体系的、形式丰富多样的激励办法，比如对纳税信誉度高、税法遵从度好的纳税人，按照规定可认定为A级信用纳税人，给予减少入户检查频次、开通绿色办税通道、协助办理“税易贷”金融产品等特色服务，以兹鼓励广大市场主体诚信经营、依法纳税。

市政府及各部门如果针对优质纳税人提供资金或其他形式奖励，市税务部门将积极配合，协助推荐或筛选优质纳税人，保障奖项的颁发实至名归。

附件：政协提案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2021年9月30日

抄送：市政协提案工作委员会，市政府办公室

联系人及电话：万鹏翼18779806728 邮政编码：333000